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
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阶
段性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报告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录

一、验收监测报告

二、总结报告

三、承诺书

四、验收意见

五、会议名单

六、验收公示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 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阶 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建设单位：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
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法人代表：胡广全

编制单位：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胡广全

项目负责人：陈根路

建设单位

电话：15158113268

传真：

邮编：242200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
西区经一路 8 号

编制单位

电话：15158113268

传真：

邮编：242200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
西区经一路 8 号

目录

前言	1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3
表二 项目建设和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8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8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3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9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31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监测结果	33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43
附件一：建设项目位置详情	46
附件二：现场图片	49
附件三：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51
附件四：委托书	52
附件五：环评审批意见	53
附件六：油墨成分报告	57
附件七：固废处置协议	60
附件八：检测报告	67

前言

为了更好的适应市场变化，正确定位企业的方针、目标，实事求是地规划企业建设和发展目标，充分发挥企业现有资源优势 and 潜力，全面推进企业持续稳定地发展，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西区建设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厂址位于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西区经一路 8 号。项目已于 2019 年 09 月 17 日取得了原广德县发展改革委备案文件（项目编码：2019-341822-29-03-023788），2020 年 4 月 29 日，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国子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07 月 23 日，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审[2020]83 号文件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了审批，项目于 2020 年 7 月开工，2020 年 10 月建成后进行试生产，2022 年 12 月 9 日组织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目前项目新添置 1 台印刷机，截止 2023 年 3 月调试完成，现阶段产能为年产 15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故对建设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为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阶段性）。

根据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规定，为考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以及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实际运行情况和效果，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682 号令）、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原广德县环保局对该项目报告表批复等文件的要求，2023 年 03 月 01 日委托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开展项目验收环境监测工作，2023 年 03 月 02 日并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建设项目环保设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并认真分析了建设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及

措施的有关资料，在收集项目有关资料和实地查看的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根据方案于 2023 年 03 月 16 日至 17 日连续两天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依据监测数据并参考有关资料，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此作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广德市经济开发区西区				
主要产品名称	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				
设计生产能力	3000 万平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1500 万平方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07	开工建设时间	2020.07		
调试时间	2023.03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03.16-11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国子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6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80 万元	比例	1.33%
实际总概算	5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00 万元	比例	2%
建筑面积	14469.09m ²	占地面积	11715.46m ²		

1.1、验收监测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06.05 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主席令第 58 号，2020 年修订本）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 年 7 月 1 日）
- (6) 国务院 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7)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保部，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2017 年 8 月 3 号）
- (8)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验字【2015】188 号）
- (9) 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 号）
- (10)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

1.2、环境保护规章、政策

- (1)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令 1999 年第 5 号）（1999 年 10 月 1 日）
- (2) 《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危险废物转移管理的通知》（环办[2006]34 号）（2006 年 03 月 17 日）
- (3)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 号）（2001 年 12 月 17 日）
- (4)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本）（部令第 15 号）（2021 年 01 月 01 日）

(5) 环保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公告2013年第36号)(2013年6月8日)

(6) 《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安徽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修订,2017年11月17日)

(7)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2021年01月01日)

(8)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年12月13日)

1.3、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2018年5月15日)

1.4、环境影响报告表及部门审批决定

(1)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0年7月)

(2) 《关于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2020年07月23日);

(3) 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4)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阶段性验收监测方案》

1.5、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安徽国子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了批复各项污染物排放执行以下标准：

1.5.1、有机废气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12/524-2014）表2中印刷和包装印刷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表 1-1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12/524-2014）

(DB12/524-2014)			(GB37822-2019)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对应的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15	
VOCs (NMHC)	50	1.5	20

1.5.2、废水排放执行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表 1-2 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废水	pH	《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无量纲）
	COD		400 mg/L
	SS		200 mg/L
	氨氮		35mg/L
	BOD ₅		220mg/L

1.5.3、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dB(A)]	夜间[dB(A)]
3	65	55

1.5.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标准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 2013 年 6 月 8 日）。

表二 项目建设和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2.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广德市地处安徽省东南边陲，周连苏、浙、皖三省八县（市），东和东南连接浙江省长兴县、安吉、南邻宁国市，西接宣州区、郎溪县、北接江苏省溧阳市、宜兴市。地跨东经 119°2'~119°40'，北纬 30°37'~31°12'县政府位于广德市域几何中心的桃州镇，座落在无量溪河、粮长河二河交汇处。广德市距宣城市 71km、杭州 181km、上海 242km、黄山风景区 244km，西北经芜湖至省会合肥市 273km。临近合杭高速、宣杭铁路复线、318 国道和 3 条省道过境而过，交通便捷，运输发达，物流畅通，经济发展条件优越，广德已成为长三角经济向内地辐射的物流副中心。

本项目位于厂址位于广德市经济开发区西区经一路 8 号（北纬 N30° 54' 39.86" 东经 E119° 19' 35.63" ），具体地理位置见附件一。

2.2、建设内容

表 2-1 工程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内容	已验情况	本次验收内容
主体工程	1#车间	1 栋 1 层，总建筑面积 2750.5m ² ，主要进行 PE 印刷膜、铝箔复合膜、铝箔玻纤布（袋）生产。主要生产设备有复合机、印刷机、分切机、制袋机、熟化室等生产设备。	已建设，1 栋 1 层，总建筑面积 2750.5m ² ，主要进行 PE 印刷膜、铝箔复合膜、铝箔玻纤布（袋）生产。主要生产设备有复合机、印刷机、分切机、制袋机、熟化室等生产设备。	本次新增 1 台印刷机
	2#车间	1 栋 1 层，总建筑面积 8424.24m ² ，主要进行 PE 印刷膜、铝箔复合膜、铝箔玻纤布（袋）生产。主要生产设备有复合机、印刷机、分切机、制袋机、熟化室等生产设备。	已建设部分为无溶剂复合场所，主要设备为无溶剂复合机 1 台，熟化室 1 间	已验收

	研发楼	1 栋 3 层，总建筑面积 2794.35m ² ，主要进行产品简单理论研究，不涉及相关产污实验，无污染物产生	未建设	已建设，与环评要求一致
储运工程	仓库	建筑面积为 200m ² ，1# 车间位于车间西北侧，主要用于存储原材料及成品	已建设，位于 1# 车间西南角，主要用于存储原材料及成品	依托现有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建筑面积为 200m ² ，位于研发楼内	在建，目前依托 1# 车间东侧	已建设，与环评要求一致
	宿舍楼	1 栋 3 层，总建筑面积 1204.11m ² ，为员工提供住宿	在建，目前无人员住宿	已建设，与环评要求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依托现有厂区供水系统，由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供水管网提供，用水量 2700m ³ /a	依托现有厂区供水系统，由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供水管网提供，用水量 1200m ³ /a	依托现有厂区供水系统，由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供水管网提供，用水量 1500m ³ /a
	排水	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 2160t/a	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 960t/a	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 960t/a
	供电	依托现有厂区供电系统，有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供电管网供给，用电量 120 万 kWh/a	依托现有厂区供电系统，有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供电管网供给，用电量 40 万 kWh/a	依托现有厂区供电系统，有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供电管网供给，用电量 60 万 kWh/a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装置	1# 车间印刷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后管道合并+蜂窝活性炭+纤维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①1# 车间印刷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②1# 车间调胶、复合、熟化、制袋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③2# 车间无溶剂复合废气、熟化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①1# 车间复合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②1# 车间调胶、复合、熟化、制袋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③2# 车间无溶剂复合废气、熟化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④1# 车间印刷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
		1# 车间调胶废气、复合废气负压收集后管道合并与印刷废气公用一套处理措施，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1# 车间制袋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蜂窝活性炭+纤维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		

	<p>1#车间熟化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后管道合并与制袋废气共用一套处理设备，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p> <p>2#车间印刷废气、调胶废气、复合废气、制袋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后管道合并共用蜂窝活性炭+纤维活性炭吸附处理设备，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p>		<p>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p>
	食堂油烟废气设置油烟净化器	目前项目暂未设置食堂，无食堂油烟产生，食宿由外部统一购入	目前项目暂未设置食堂，无食堂油烟产生，食宿由外部统一购入
污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采用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	项目生活污水经园区污水管网入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尾水入无量溪河；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园区污水管网入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尾水入无量溪河；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
噪声处理装置	采取基础减振和厂房隔声措施	采取基础减振和厂房隔声措施	采取基础减振和厂房隔声措施
固废存放	危废暂存间位于 1#车间西南角，面积 30m ²	危废暂存场所：依托 1#车间南侧设置危废临时储存场所 35 平方米，地面防腐防渗用于存放废活性炭、废化学品包装桶、废油，项目产生危废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危废暂存场所：依托 1#车间南侧设置危废临时储存场所 35 平方米，地面防腐防渗用于存放废活性炭、废化学品包装桶、废油，项目产生危废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固废间位于 1#车间西南角，面积 20m ²	按照要求设置一般固体废物存放场所：依托 1#车间西侧设置一般固废临时储存场所 30 平方米，用于堆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边角料等。项目产生的固废定期转运或者直接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按照要求设置一般固体废物存放场所：依托 1#车间西侧设置一般固废临时储存场所 30 平方米，用于堆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边角料等。项目产生的固废定期转运或者直接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风险应 急	260m ³ 应急事故池	本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60m ³ 。	已建设
--	----------	-------------------------	---------------------------------------	-----

该项目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组成。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编号	名称	环评型号	环评数量 (台套)	已验收数 量(台套)	本次验收 数(台套)	全厂合计 (台套)	备注
1	无溶剂复合机	1600A	4	1	/	1	2#车间
2	干式复合机	1850 型	2	1	/	1	1#车间
3	干式复合机	1600 型	2	1	/	1	
4	水性环保复合机	1600 型	8	2	/	2	1#车间
5	高速印刷机	1600-7 型	1	1	1	2	1#车间
6	高速印刷机	1600-7 型	3	/	/	/	2#车间
7	高速分切机	HF-2000 型	3	3	/	3	1#车间
8	高速分切机	HF-2000 型	7	/	/	/	2#车间
9	多功能制袋机	智能型	16	3	/	3	1#车间
10	熟化室	6m*2.6m*3m	1	2	1	3	1#车间
11	行车	5t	1	1	/	1	1#车间
12	叉车	CPCD25	2	1	/	1	/
13	螺杆式空压机	KB-20A	2	1	/	1	/

表 2-3 项目产品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产量	已验产量	本次验收	全厂合计
PE 印刷膜	m ²	600 万	150 万	150 万	300 万
铝箔复合膜	m ²	1200 万	300 万	300 万	600 万
铝箔玻纤布（袋）	m ²	1200 万	300 万	300 万	600 万

2.3、劳动定员及生产班制

职工人数：30 人

工作时长：项目年工作日以 300 天计，1 天工作 8h，

项目总投资：6000 万元

环保投资：100 万元

2.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验收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	单位	环评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1	电量	万 kW.h/a	120	60
2	水量	t/a	2700	1500
3	PET	t/a	360	180
4	铝箔	t/a	360	180
5	PE	t/a	380	190
6	玻璃纤维布	t/a	450	225
7	油墨	t/a	20	10
8	无溶剂聚氨酯复膜胶 (无溶剂)	t/a	20	10
9	聚氨酯复合粘合剂	t/a	10	5
10	溶剂	t/a	5	2.5
11	水性环保复合胶	t/a	140	75

2.4.2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供水由广德市经济开发区西区供水管网自供给，满足生产、生活及消防用水的需求。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

(1) 生活污水

项目污水主要来自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员工 40 人，用水量约为 3.0t/d，年用水量为 1200t/a，排水量按用水的 80%计，年排水量为 960t/a。

表 2-5 验收监测期间给排水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用水量 (t/a)	排污水量 (t/a)
1	生活污水	1200	9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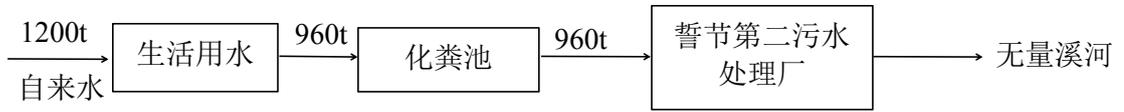


图 2-1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2.5、生产工艺

2.5.1 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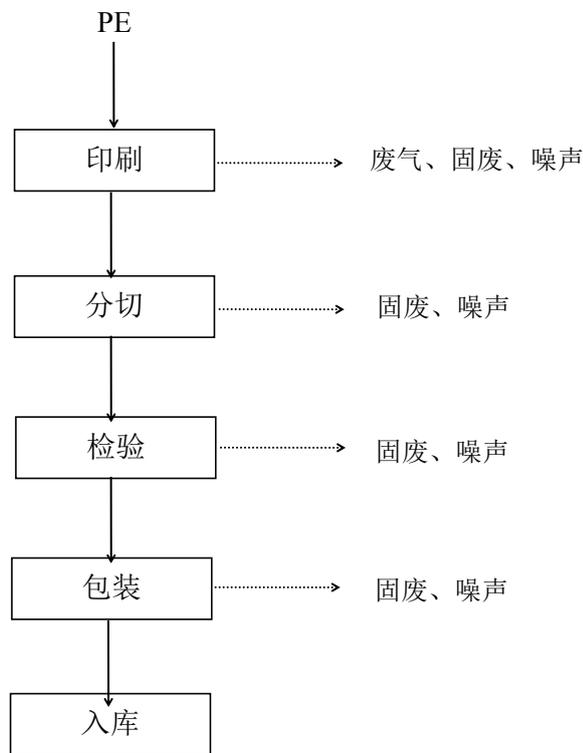


图 2-2 PE 印刷膜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5.2 工艺简述：

1. 印刷：项目 PE 印刷膜所需 PE 膜原材料均为外购，本项目将外购的 PE 薄膜送入印刷机进行印刷处理，使产品表面形成客户所需要的图案，产品为单层印刷。

2. 分切：分切工序是把大规格的印刷卷分割成所需规格尺寸的工序。

3. 检验：然后经分切处理的产品直接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即可包装入库，不合格的则

直接淘汰。合格的 PE 印刷膜为本项目成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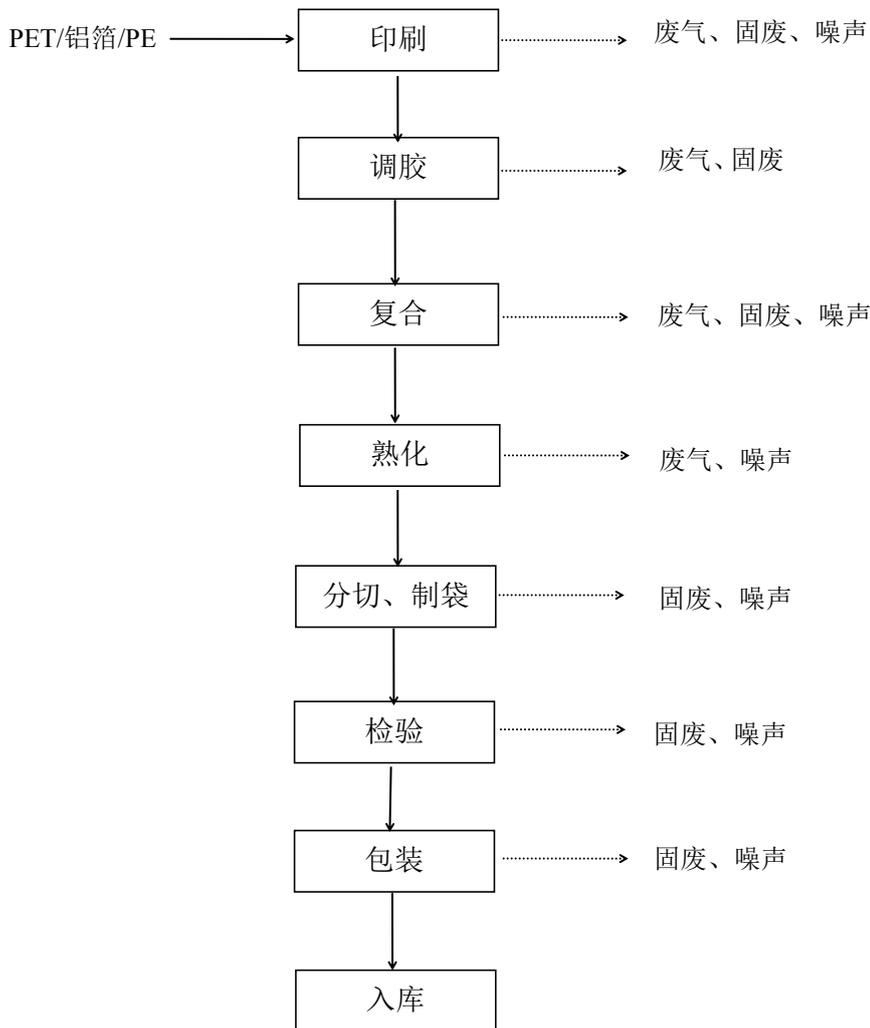


图 2-3 铝箔复合膜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5.3 工艺简述:

1、印刷：铝箔复合膜由 PET 薄膜、铝箔、PE 薄膜三种原料复合而成。首先将外购 0.030mm-0.10mm 厚的 PE 薄膜送入印刷机进行印刷处理，使产品表面形成客户所需要的图案，单层印刷。

2、调胶：将无溶剂聚氨酯复膜胶 A、B，按一定的比例混合在一起。

3、复合：以 0.006mm-0.007mm 厚的铝箔为基布，在铝箔两面均匀涂抹复合胶水，在于印刷好的 0.030mm-0.10mm 厚的 PE 薄膜、0.012mm 厚的 PET 薄膜在复合机（自带电加

热设施)上进行贴合,复合机复合工作温度为 140℃,得到 PET 薄膜/铝箔/PE 薄膜结构复合膜。

4、熟化:熟化也叫固化,把已复合好的膜放进熟化室,促使聚氨酯类胶水与 PET 薄膜、铝箔、PE 薄膜形成更高的复合牢固度。熟化主要控制的是熟化温度和时间,本项目熟化温度为 50℃,熟化时间为 46~48 小时/批次。熟化后得到成品的铝箔复合膜。

5、分切:分切工序是把大规格的铝箔复合膜卷分割成所需规格尺寸的工序。

6、检验:然后经分切处理的产品直接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即可包装入库,不合格的则直接淘汰。合格的铝箔复合膜为本项目成品。

7、包装:将合格产品进行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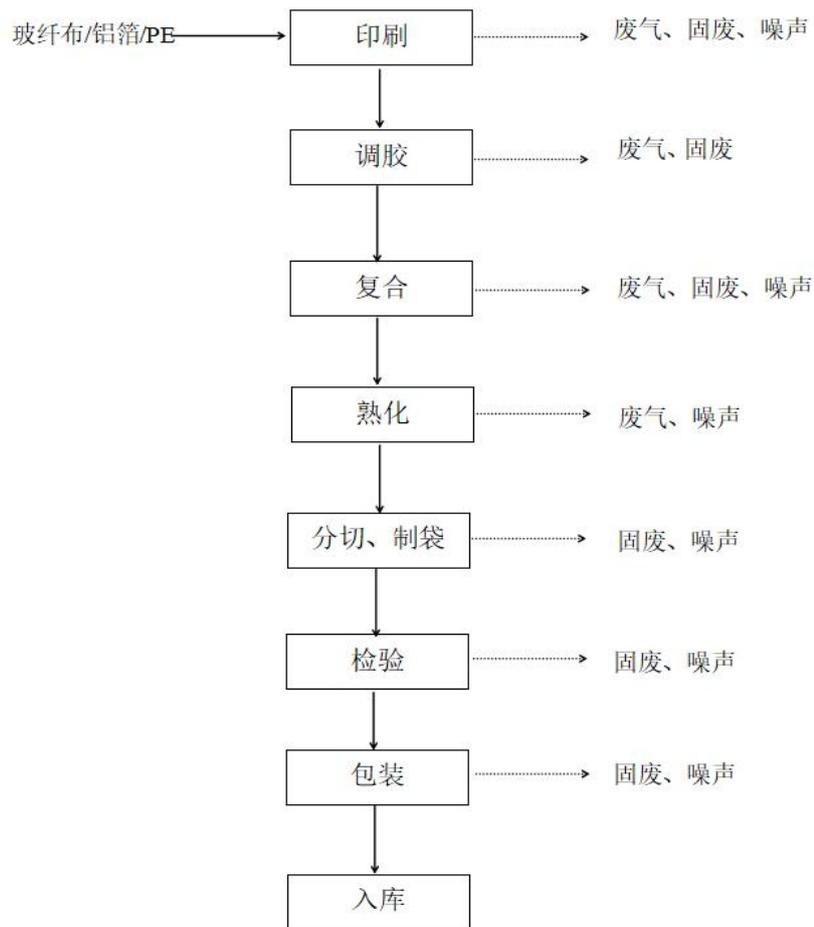


图 2-4 铝箔玻纤布(袋)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5.4 工艺简述:

1、印刷：铝箔复合膜由玻璃纤维布、铝箔、PE 薄膜三种原料复合而成。首先将外购 0.030mm 厚的 PE 薄膜送入印刷机进行印刷处理，使产品表面形成客户所需要的图案，单层印刷。

2、调胶：将无溶剂聚氨酯复膜胶 A、B，按一定的比例混合在一起。

3、复合：以 80-350g/m² 的玻璃纤维布为基布，在玻璃纤维布两面均匀涂抹复合胶水，于印刷完成后的 0.030mm 后的 PE 薄膜、0.006mm~0.007mm 厚的铝箔在复合机（自带电加热设施）上进行贴合，复合机复合工作温度为 140℃，得到铝箔/玻璃纤维布/PE 薄膜结构的复合膜。

4、熟化：熟化也叫固化，把已复合好的膜放进熟化室，促使聚氨酯类胶水与玻璃纤维布、铝箔、PE 薄膜形成更高的复合牢固度。熟化主要控制的是熟化温度和时间，本项目熟化温度为 50℃，熟化时间为 46~48 小时/批次。熟化后得到成品的铝箔复合膜。

5、分切、制袋：分切工序是把大规格的铝箔玻纤布卷所需规格尺寸的工序。再利用制袋机将小规格尺寸的铝箔玻纤布制成铝箔玻纤布。

6、检验：然后经分切处理的产品直接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即可包装入库，不合格的则直接淘汰。合格的铝箔复合膜为本项目成品。

7、包装：将合格产品进行包装。

表 2-6 项目内容变更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1	废气 环保 工程	1#车间印刷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后管道合并+蜂窝活性炭+纤维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①1#车间复合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由于项目布局和工序之间跨度等原因对项目废气处理进行优化	否

		<p>1#车间调胶废气、复合废气负压收集后管道合并与印刷废气公用一套处理措施,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p> <p>1#车间制袋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蜂窝活性炭+纤维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p> <p>1#车间熟化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后管道合并与制袋废气共用一套处理设备,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p> <p>2#车间印刷废气、调胶废气、复合废气、制袋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后管道合并共用蜂窝活性炭+纤维活性炭吸附处理设备,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p>	<p>②1#车间调胶、复合、熟化、制袋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p> <p>③2#车间无溶剂复合废气、熟化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p> <p>④1#车间印刷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p>		
		食堂油烟废气设置油烟净化器	目前项目暂未设置食堂,无食堂油烟产生,食宿由外部统一购入	/	
2	废水 环保 工程	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近期项目生活污水采取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确保项目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要求;远期待给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后,项目污水执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经园区污水管两汇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经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管网接管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尾水最终进入无量溪河	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运行	否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3.1 污染治理设施

3.1.1 废水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经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管网接管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无量溪河。

项目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或措施	排放量	排放去向
生活废水	人员	pH、COD、SS、氨氮、BOD ₅	化粪池	960t/d	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

3.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包括生产过程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主要为印刷、调胶、复合、制袋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的污染因子为 VOCs (NMHC)；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 VOCs (NMHC)。公司优化通风和加强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1#车间印刷废气	印刷	VOCs (NMHC)	有组织排放	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1#车间复合废气	复合	VOCs (NMHC)	有组织排放	光氧催化+活性炭+15m 排气筒
1#车间调胶、复合、熟化、制袋废气	复合、调胶、制袋、熟化	VOCs (NMHC)	有组织排放	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无溶剂复合废气	无溶剂复合	VOCs (NMHC)	有组织排放	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无组织废气	各生产工序	VOCs (NMHC)	无组织排放	优化通风、加强管理

3.1.3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印刷机、复合机、制袋机等等机械运转噪声，项目通过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表 3-3 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噪声源名称	声压级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方式
印刷机	80	生产车间内部	连续	优选设备、厂房隔声、 优化布局
复合机	85	生产车间内部	连续	
分切机	80	生产车间内部	连续	
制袋机	80	生产车间内部	连续	
空压机	8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3.1.4 固体废物

表 3-4 固废产生量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分类	来源	类别	处理措施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	含油抹布	
	生产	边角料	收集外售	
危险废物	生产	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矿物油、废灯管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签订危废协议	

3.1.5 环境风险

本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60m³。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3-039-L）。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3.2.1 环保投资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额为 5000 万元，环保投资额为 100 万元，占 2%。

表 3-5 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类别		防治措施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		化粪池	2
废气治理	有机废气	光氧催化+活性炭+15m 排气筒	60
		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无组织废气	加强管理、优化通风	
噪声治理	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厂房隔声	3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临时存放场所、危险暂存间	5	
其他	车间内部防渗、应急池、消防水池	30	
合计		/	100

3.3、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的建设按照要求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在建设中基本做到了“三同时”，并申请进行验收监测。

该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具体见下表 3-6

表 3-6 三同时落实情况对比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验收情况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年 15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近期项目生活污水采取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确保项目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要求；远期待给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后，项目污水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经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管网接管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后，项目生活污水执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尾水最终进入无量溪河

<p>执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经园区污水管两汇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p>	
<p>做好项目废气污染防治工作。按《报告表》要求，项目在印刷机密闭空间内进行清洗印刷版操作；1#车间印刷、调胶、复合废气分别采取密闭负压收集，经管道汇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通过15米排气筒(1#)高空排放。1#车间制袋、熟化废气分别采取密闭负压收集，经管道汇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通过15米排气筒(2#)高空排放。2#车间印刷、复合、制袋废气分别采取密闭负压收集，经管道汇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通过15米排气筒(3#)高空排放。VOCs排放标准参照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2中标应的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应强化厂区日常管理，采取提升设备自动化程度、保证废气收集处理效率等有效措施，确保VOCs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应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p>	<p>项目印刷、调胶、复合、制袋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罩和密闭工作场合措施收集后经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外排；</p> <p>①1#车间复合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1套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p> <p>②1#车间调胶、复合、熟化、制袋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1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p> <p>③2#车间无溶剂复合废气、熟化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1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p> <p>④1#车间印刷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1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p> <p>VOCs排放标准参照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2中标应的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应强化厂区日常管理，采取提升设备自动化程度、保证废气收集处理效率等有效措施，确保VOCs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应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p>
<p>做好项目生产固废污染防治工作。按《报告表》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袋分类收集外售；废活性炭、沾染化学品的废桶等属危险废物，危废临时贮存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并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p>	<p>对产噪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厂房隔声、优选设备、优化布局，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p>
<p>做好项目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对产噪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降噪措施，确保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p>	<p>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废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含油抹布和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矿物油、废灯管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约30m²），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定期转移处置。</p>

<p>按照《报告表》要求，做好项目分区防渗防腐工作，特别是重点区域污染防治区域，防止地下水环境污染；设置 260m³ 的事故池，按规定制定相应的风险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p>	<p>本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60m³。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3-039-L）</p>
--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1 项目概况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广德市经济开发区西区经一路8号，拟在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投资6000万元嫁接贝利部分厂房及土地，1#厂房已建成，新建2标准化厂房、宿舍楼、研发车间，用地面积11715.46m²，建设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1.2 产业政策符合性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拟建项目不在现行产业政策中规定的限制和淘汰类建设项目之列，不在鼓励建设项目之列，视为允许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对照《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与禁止类项目，也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且项目已取得广德市发展改革委备案(项目编号：2019-341822-29-03-023788)。因此拟建项目符合国家 and 地方产业政策。

1.3.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尤量溪河水域功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项目区域由环境质量良好，项目区声环境昼间和夜间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

1.4.施工期环境影响及处理措施

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加强对施工噪声、施工扬尘、机动车尾气、施工废水、施工渣土、生态环境等环境管理，杜绝施工期污染物的无序排放，加强水土流失防治，缓减对区域生态环

境的影响。

1.5.运营期环境影响及处理措施

(1) 废气

1#车间印刷废气、调胶废气，复合废气负压收(密闭负压收朱)，进入一弃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1#废气处理设施，去除效率 90%)后由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1#排气筒、DA001)。处理后 VOCs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塑料制品制造”及“印刷与包装印刷”标准限值。1#车间制袋废气，熟化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2#废气处理设施，去除效率 90%)后由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2#排气筒、DA002)。处理后 VOCs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塑料制品制造”及“印刷与包装印刷”标准限值。2#车间印刷废气，调胶废气、复合废气、制袋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3#废气处理设施，去除效率 90%)后由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3#排气筒、DA003)。处理后 VOCs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塑料制品制造”及“印刷与包装印刷”标准限值。同时本项目设置 50m 环境保护距离，防护距离内无居民敏感点等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废气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雨污分流，生活污水采用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广德县经开区西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无量溪河，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排放标准。

(3) 噪声

生产车间内通过合理布局，设备噪声采用墙体隔、减振基座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预测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 固废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袋、边角料、残次品收集后外售处理；废活性炭、废料桶、废清洗液危废集中收集后存于危废间，(位于厂区 1#车间内，面积约为 30m²，做防渗、防水、防流失等措施)，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1.6 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等经采取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弃物能够合理处置不排放。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国家“三同时”政策及时做好有关工作，切实履行实施本评价所提出的对策与建议，保证做到污染指标达标排放，在此前提下，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1.7 建议和要求

- 1、生产过程中加强运行管理，严格执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
- 2、加强环境监测，防止污染物超标排放。
- 3、应切实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尽量减少对周边企业的影响。
- 4、加强环境管理，对环境监测计划要认真组织实施，保证各项环保投资和措施落实。
- 5、生活垃圾定点存放，分类收集，日产日清，生产垃圾定点放置，及时处理。
- 6、产生的生产固废及时贮存于厂区生产废物临时贮存点，定期处理。

2、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关于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报告表》经组织专家评审，并在政府网站公示，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反馈意见。经研究，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结论。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项目是可行的，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本项目位于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拟嫁接安徽贝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部分厂房及场地。在现有 1 栋厂房的基础上，再新建 1 栋 4 层生产车间、1 栋 3 层研发楼(含办公区)、1 栋 3 层宿舍楼以及配电房等辅助设施。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外购 PE 薄膜、PET 薄膜、铝箔、玻璃纤维布，根据产品需要选址性的进行印刷、复合、熟化、分切(制袋)、检验后成品入库。项目产品方案为：PE 印刷膜 600 万平方米/年、铝箔复合膜 1200 万平方米/年、铝箔玻纤布(袋)1200 万平方米/年。

三、根据项目特点和《报告表》要求，项目在建设期和运营期应认真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做好项目施工期的污染防治工作。加强对施工期扬尘的污染防治，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三废”集中收集，按《报告书》要求进行处理；妥善处理工程渣土；施工结束后，及时拆除临时建筑物及清除建筑垃圾；合理安排高噪机械的施工时间，非必须连续施工工程禁止夜间施工，施工期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2、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近期项目生活污水采取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确保项目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要求；远期待给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后，项目污水执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经园区污水管两汇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3、做好项目废气污染防治工作。按《报告表》要求，项目在印刷机密闭空间内进行清洗印刷版操作；1#车间印刷、调胶、复合废气分别采取密闭负压收集，经管道汇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通过 15 米排气筒(1#)高空排放。1#车间制袋、熟化废气分别采取密闭负压收集，经管道汇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通过 15 米排气筒(2#)高空排放。2#车间印刷、复合、制袋废气分别采取密闭负压收集，经管道汇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通过 15 米排气筒(3#)高空排放。VOCs 排放标准参照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相应的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应强化厂区日常管理，采取提升设备自动化程度、保证废气收集处理效率等有效措施，确保 VOCs 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应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4、做好项目生产固废污染防治工作。按《报告表》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袋分类收集后外售；废活性炭、沾染化学品的废桶等属危险废物，危废临时贮存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并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

5、做好项目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对产噪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降噪措施，确保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本项目设置 50 米环境保护距离，项目环境保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学校等敏感建筑物。

五、本项目核定总量为 COD: 0.216 吨/年、氨氮: 0.033 吨/年、VOCs: 0.812 吨/年, 需申请总量替代, 总量执行情况作为项目验收的必要条件之一。

六、按照《报告表》要求, 做好项目分区防渗防腐工作, 特别是重点区域污染防治区域, 防止地下水环境污染; 设置 260m³ 的事故池, 按规定制定相应的风险应急预案, 并报我局备案。

七、严格按项目申投内容及洁址进行生产, 如项目性质、规模、或地址发生变更需重新报批; 自环评文件批准之日起, 如项目超过 5 年方开工建设的, 应在开工前将环评文件投我局重新审核。

八、建设项目竣工后, 你单位应当严格按《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 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 并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 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编制验收报告, 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 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 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九、本项目的日常监管由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2020 年 07 月 23 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VOCs (NMHC)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无组织废气	VOCs (NMHC)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废水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测定范围 0~14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 盐法	HJ 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 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 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4mg/L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5dB (A)

5.2 监测仪器

表 5-2 监测分析仪器

类别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计量检定或校准情况	
				检定单位	检定到期时间
有组织 废气	VOCs (NMHC)	气相色谱仪	G5	深圳天溯计量检 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3.7.4
无组织 废气	VOCs (NMHC)	气相色谱仪	G5		2023.7.4
废水	pH	pH 计	PHS-3C		2023.7.4
	BOD ₅	生化培养箱	LRH-150		2023.7.4
	化学需氧量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2023.7.4
	SS	分析天平	FA2004		2023.7.4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2023.7.4
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型	2023.7.4	

5.3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3.1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有组织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定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排放的污染物浓度在监测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无组织排放监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试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间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试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

表 5-4 气体监测校准措施一览表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项目	设定情况	显示情况	误差 (%)	允许误差(1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2050 型	流量	100L/min	103.2L/min	3.2	±10
		210ml/min	213.6ml/min	1.7	±10
		690ml/min	649.9ml/min	0.7	±10
		210ml/min	208.4ml/min	4.0	±10
		690ml/min	695.1ml/min	0.7	±10

5.3.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5-5 噪声质量控制结果

项目	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示值偏差	标准值	是否符合要求
噪声	2023.03.16	94.0dB(A)	93.8dB(A)	0.2dB(A)	±0.5 dB(A)	是
	2023.03.17	94.0dB(A)	93.8dB(A)	0.2dB(A)		是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生产工况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工作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并如实记录监测时的实际工况以及决定或影响工况的关键参数，如实记录能够反映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状态的主要指标。

6.2 废水

表 6-1 生活污水监测内容

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生活污水	1★生活污水出口	pH、COD、氨氮、SS、BOD ₅	4次/天	2天

备注：监测点位见附件 1

6.3 废气

6.3.1 有组织排放

表 6-2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生产废气	1#车间印刷废气进、出口 9◎10◎	VOCs (NMHC)	4次/天	2天
	1#车间复合废气进、出口 11◎12◎			
	1#车间调胶、制袋、熟化复合废气进、出口 13◎14◎			
	无溶剂复合废气进、出口 15◎16◎			

备注：监测点位见附件 1

6.3.2 无组织排放

表 6-3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排放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备注
各生产工序	厂区东侧 1○ 厂区西北侧 2○ 厂区西侧 3○ 厂区西南侧 4○	VOCs (NMHC)	4次/天	2天	同步记录风向、风速等气象参数

	车间东侧 5○ 车间西北侧 6○ 车间西侧 7○ 车间西南侧 8○	NMHC	4 次/天	2 天	
--	--	------	-------	-----	--

备注：监测点位见附件 1

6.4 厂界噪声监测

表 6-4 厂界噪声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1▲厂界东侧 2▲厂界南侧 3▲厂界西侧 4▲厂界北侧	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夜各 1 次	2 天

备注：监测点位见附件 1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监测结果

7.1、监测期间工况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项目生产正常且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要求，各项污染治理设施亦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监测期间公司原材料使用量及生产负荷见表 7-1。

表 7-1 项目生产负荷统计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设计能力	03.16 产量	负荷	03.17 产量	负荷
PE 印刷膜	万 m ²	1	0.85	85	88	0.88
铝箔复合膜	万 m ²	2	1.82	91	1.86	0.93
铝箔玻纤布（袋）	万 m ²	2	1.80	90	1.88	0.94

7.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3 无组织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区东侧 1○	厂区西北侧 2○	厂区西侧 3○	厂区西南侧 4○	
气象参数	气温	℃	12~14	12~14	12~14	12~14
	气压	kPa	102.6~102.8	102.6~102.8	102.6~102.8	102.6~102.8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1.6~1.7	1.6~1.7	1.6~1.7	1.6~1.7
	天气状况	—	多云	多云	多云	多云
采样日期		2023.03.17				
气象参数	气温	℃	11~13	11~13	11~13	11~13
	气压	kPa	102.8~102.9	102.8~102.9	102.8~102.9	102.8~102.9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2.0~2.1	2.0~2.1	2.0~2.1	2.0~2.1
	天气状况	—	多云	多云	多云	多云

表 7-4 废气监测内容、结果与分析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批次	VOCs (NMHC) (mg/m ³)
2023.03.16	1○	I	0.19

	厂区东侧	II	0.12
		III	0.16
		IV	0.17
	2○ 厂区西北侧	I	0.41
		II	0.59
		III	0.25
		IV	0.51
	3○ 厂区西侧	I	0.36
		II	0.57
		III	0.40
		IV	0.55
	4○ 厂区西南侧	I	0.20
		II	0.41
		III	0.44
		IV	0.26
	2023.03.17	1○ 厂区东侧	I
II			0.30
III			0.27
IV			0.31
2○ 厂区西北侧		I	0.49
		II	0.32
		III	0.33
		IV	0.44
3○ 厂区西侧		I	0.38
		II	0.39
		III	0.34
		IV	0.35
4○ 厂区西南侧		I	0.38
		II	0.36
		III	0.19
		IV	0.43
周界外最高浓度值			0.59
无组织排放最高浓度限值			2.0
是否达标			达标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批次	VOCs (NMHC) (mg/m ³)
2023.03.16	5○ 车间东侧	I	0.29
		II	0.32
		III	0.24
		IV	0.32
	6○ 车间西北侧	I	0.43
		II	0.23
		III	0.57
		IV	0.31
	7○ 车间西侧	I	0.54
		II	0.36
		III	0.28
		IV	0.13
	8○ 车间西南侧	I	0.56
		II	0.28
		III	0.32
		IV	0.30
2023.03.17	5○ 车间东侧	I	0.36
		II	0.43
		III	0.40
		IV	0.38
	6○ 车间西北侧	I	0.37
		II	0.47
		III	0.36
		IV	0.28
	7○ 车间西侧	I	0.59
		II	0.26
		III	0.44
		IV	0.43
	8○ 车间西南侧	I	0.41
		II	0.29
		III	0.32
		IV	0.36
车间周边最高浓度值			0.59

无组织排放最高浓度限值	2.0
是否达标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 VOCs（NMHC）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0.59mg/m³，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12/524-2014）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车间周边无组织最高浓度点值 0.59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无组织标准限值要求。

7.3、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结果与分析

表 7-5 有机废气出口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1#车间印刷废气进口 9◎		监测项目	VOCs（NMHC）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	15.8	15.9	16.1
测点排气速度	m/s	9.0	8.6	9.1
标态排气量	m ³ /h	8465	8132	8590
VOCs（NMHC）	mg/m ³	16.0	15.4	9.56
排放速率	kg/h	0.135	0.125	0.082
监测点位	1#车间印刷废气出口 10◎		监测项目	VOCs（NMHC）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5027		
测点排气温度	℃	15.8	16.3	16.3
测点排气速度	m/s	4.7	4.7	5.3
标态排气量	m ³ /h	6917	6911	7767
VOCs（NMHC）	mg/m ³	0.76	0.75	0.79
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5	0.006
监测点位	1#车间印刷废气进口 9◎		监测项目	VOCs（NMHC）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	15.3	15.4	15.4

测点排气速度	m/s	9.2	9.6	9.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8733	9042	8668
VOCs (NMHC)	mg/m ³	14.5	13.6	10.2
排放速率	kg/h	0.127	0.123	0.088
监测点位	1#车间印刷废气出口 10◎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5027		
测点排气温度	℃	15.5	15.6	15.6
测点排气速度	m/s	4.2	4.6	4.8
标态排气量	m ³ /h	6148	6736	7100
VOCs (NMHC)	mg/m ³	0.86	0.86	0.86
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6	0.006
监测点位	1#复合废气进口 11◎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处理设施	光氧催化+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3600		
测点排气温度	℃	16.4	16.7	16.7
测点排气速度	m/s	15.5	16.8	15.9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8508	20071	19022
VOCs (NMHC)	mg/m ³	10.3	11.8	12.0
排放速率	kg/h	0.191	0.237	0.228
监测点位	1#车间复合废气出口 12◎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处理设施	光氧催化+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	17.4	17.4	17.6
测点排气速度	m/s	20.3	23.0	19.8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6734	19024	16344
VOCs (NMHC)	mg/m ³	0.81	0.82	0.81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6	0.013
监测点位	1#车间复合废气进口 11◎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处理设施	光氧催化+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3600		
测点排气温度	℃	16.1	16.3	16.4
测点排气速度	m/s	15.2	17.0	15.6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8235	20443	18761
VOCs (NMHC)	mg/m ³	15.4	13.1	13.4
排放速率	kg/h	0.281	0.268	0.251
监测点位	1#车间复合废气出口 12◎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处理设施	光氧催化+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	17.2	17.4	17.4
测点排气速度	m/s	19.2	19.1	21.4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5841	15735	17640
VOCs (NMHC)	mg/m ³	0.93	0.85	0.81
排放速率	kg/h	0.015	0.013	0.014
监测点位	1#车间调胶、制袋、熟化、复合废气进口 13◎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3600		
测点排气温度	℃	16.5	16.6	16.6
测点排气速度	m/s	17.1	17.1	16.8
标态排气量	m ³ /h	20432	20515	20163
VOCs (NMHC)	mg/m ³	14.2	15.9	15.4
排放速率	kg/h	0.290	0.326	0.311
监测点位	1#车间调胶、制袋、熟化、复合废气出口 14◎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3600		
测点排气温度	℃	18.4	18.5	18.5
测点排气速度	m/s	17.9	17.4	16.0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8776	18253	16751
VOCs (NMHC)	mg/m ³	0.80	0.78	0.88
排放速率	kg/h	0.015	0.014	0.015
监测点位	1#车间调胶、制袋、熟化、复合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废气进口 13◎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3600		
测点排气温度	℃	16.4	16.6	16.6
测点排气速度	m/s	17.1	15.1	17.1
标态排气量	m ³ /h	20440	18072	20480
VOCs (NMHC)	mg/m ³	12.6	12.4	7.05
排放速率	kg/h	0.258	0.224	0.144
监测点位	1#车间调胶、制袋、熟化、复合 废气出口 14◎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3600		
测点排气温度	℃	18.1	18.3	18.3
测点排气速度	m/s	15.8	16.6	17.3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6604	17392	18083
VOCs (NMHC)	mg/m ³	0.83	0.96	0.86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7	0.016
监测点位	无溶剂复合废气进口 15◎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	15.3	15.5	15.5
测点排气速度	m/s	19.6	20.4	18.5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620	4808	4356
VOCs (NMHC)	mg/m ³	13.2	10.6	13.6
排放速率	kg/h	0.061	0.051	0.059
监测点位	无溶剂复合废气出口 16◎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	15.3	15.6	15.4
测点排气速度	m/s	19.6	17.2	18.1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079	3567	3752
VOCs (NMHC)	mg/m ³	0.87	0.83	0.82
排放速率	kg/h	0.004	0.003	0.003
监测点位	无溶剂复合废气进口 15◎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	15.1	15.4	15.4
测点排气速度	m/s	21.4	20.8	18.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5053	4925	4303
VOCs (NMHC)	mg/m ³	10.3	13.1	15.0
排放速率	kg/h	0.052	0.065	0.065
监测点位	无溶剂复合废气出口 16◎		监测项目	VOCs (NMHC)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	15.3	15.1	15.3
测点排气速度	m/s	16.9	17.8	18.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3504	3700	3779
VOCs (NMHC)	mg/m ³	0.69	0.90	0.77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3	0.003

表 7-6 有机废气检测结果评价一览表

检测点位	10◎出口	12◎出口	14◎出口	16◎出口
检测项目	VOCs (NMHC)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0.86	0.93	0.96	0.90
排放速率 (kg/h)	0.006	0.015	0.017	0.003
标准限值 (mg/m ³)	50			
标准排放速率限值 (kg/h)	1.5			
评价标准	(DB12/524-2014) 表 2 中印刷和包装印刷标准限值要求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 1#车间印刷；1#车间复合；1#车间调胶、制袋、熟化、复合和无溶剂复合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0.86mg/m³、0.006kg/h，0.93mg/m³、0.015kg/h，0.96mg/m³、0.017kg/h，0.90mg/m³、0.003kg/h，均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12/524-2014) 表 2 中印刷和包装印刷标准限值要求。

7.4、废水检测结果

表 7-7 1★污水排口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批次	pH	SS (mg/L)	COD (mg/L)	NH ₃ -N (mg/L)	BOD ₅ (mg/L)
1★ 生活污水排口	03.16	I	7.2	35	232	9.46	71.2
		II	7.3	33	238	9.96	73.7
		III	7.1	37	250	9.77	74.7
		IV	7.3	29	247	9.57	74.7
		范围/均值	7.1~7.3	34	238	9.69	73.6
	03.17	I	7.0	32	234	10.0	70.2
		II	7.2	36	246	9.74	70.7
		III	7.1	28	248	9.89	74.7
		IV	7.3	30	248	9.49	74.7
		范围/均值	7.0~7.3	32	238	9.78	72.6
两日范围/均值			7.0~7.3	33	238	9.74	73.1
执行标准限值 (mg/L)			6~9	200	400	35	220
是否满足标准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该项目生活污水外排口废水中 pH、SS、COD、NH₃-N、BOD₅、两日浓度均值分别为 7.0~7.3、33mg/L、238mg/L、9.74mg/L、73.1mg/L，均满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7.5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8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Leq[dB (A)])		评价标准	是否满足标准
		昼间	夜间		
2023.03.16	厂界东外 1 米	56.8	44.9	昼间≤65dB (A) 夜间≤55dB (A)	满足
	厂界南外 1 米	58.2	47.1		满足
	厂界西外 1 米	57.1	47.1		满足
	厂界北外 1 米	60.6	47.4		满足
2023.03.17	厂界东外 1 米	57.0	46.9		满足
	厂界南外 1 米	61.0	48.1		满足
	厂界西外 1 米	55.8	44.6		满足

	厂界北外 1 米	58.3	41.9		满足
--	----------	------	------	--	----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衰弱后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61.0dB(A)，夜间最大值 48.1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7.6、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对废气排放污染物进行总量核算，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7-9。

表 7-9 污染物总量核算表

类别	项目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运行时间/排放量	排放总量	审批量
废气	10◎VOC	/	0.006kg/h	8h/d×300d/a	0.0984t/a	0.812t/a
	12◎VOC	/	0.015kg/h			
	14◎VOC	/	0.017kg/h			
	16◎VOC	/	0.003kg/h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废水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经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接管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进入无量溪河；经检测表明：项目生活污水外排口废水中 pH、SS、COD、NH₃-N、BOD₅、两日浓度均值分别为 pH、SS、COD、NH₃-N、BOD₅、两日浓度均值分别为 7.0~7.3、33mg/L、238mg/L、9.74mg/L、73.1mg/L，均满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8.2、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来自于生产中产生的 VOCs，项目通过加强通风经无组织排放，经验收期间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 VOCs 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0.250mg/m³，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12/524-2014）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车间周边无组织最高浓度点值<0.07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无组织标准限值要。

(2) 有组织废气

1#车间印刷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1#车间复合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1#车间调胶、制袋、熟化、复合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2#车间无溶剂复合废气、熟化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经验收期间监测结果显示：项目 1#车间印刷；1#车间复合；1#车间调胶、制袋、熟化、复合和无溶剂复合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0.86mg/m³、0.006kg/h，0.93mg/m³、0.015kg/h，0.96mg/m³、0.017kg/h，0.90mg/m³、0.003kg/h，均满足《天津市工业

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印刷和包装印刷标准限值要求。

8.3、噪声

噪声主要是复合机、印刷机、制袋机等机械运转噪声，项目通过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经监测显示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61.0dB(A)，夜间最大值 48.1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8.4、固体废物

	分类	来源	类别	处理措施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	含油抹布	
		生产	边角料	收集外售
	危险废物	生产	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矿物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签订危废协议

8.5、环境防护距离

本项目设置 50m 的环境防护距离，经核查及检查，项目位于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环境防护距离内无新建居民、学校等敏感点。

8.6、总量控制

项目实际排放量 VOC：0.0984t/a 满足项目审批总量 VOC：0.812t/a 要求，生活污水排放总量纳入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

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保局批准的总量控制要求。

8.7、环境风险

本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60m³。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3-039-L）。

8.8、结论

本项目履行了环保相关手续，选址合理，建设及管理规范，各污染防治设施安装到位并能有效运转，通过检测数据及现场查看情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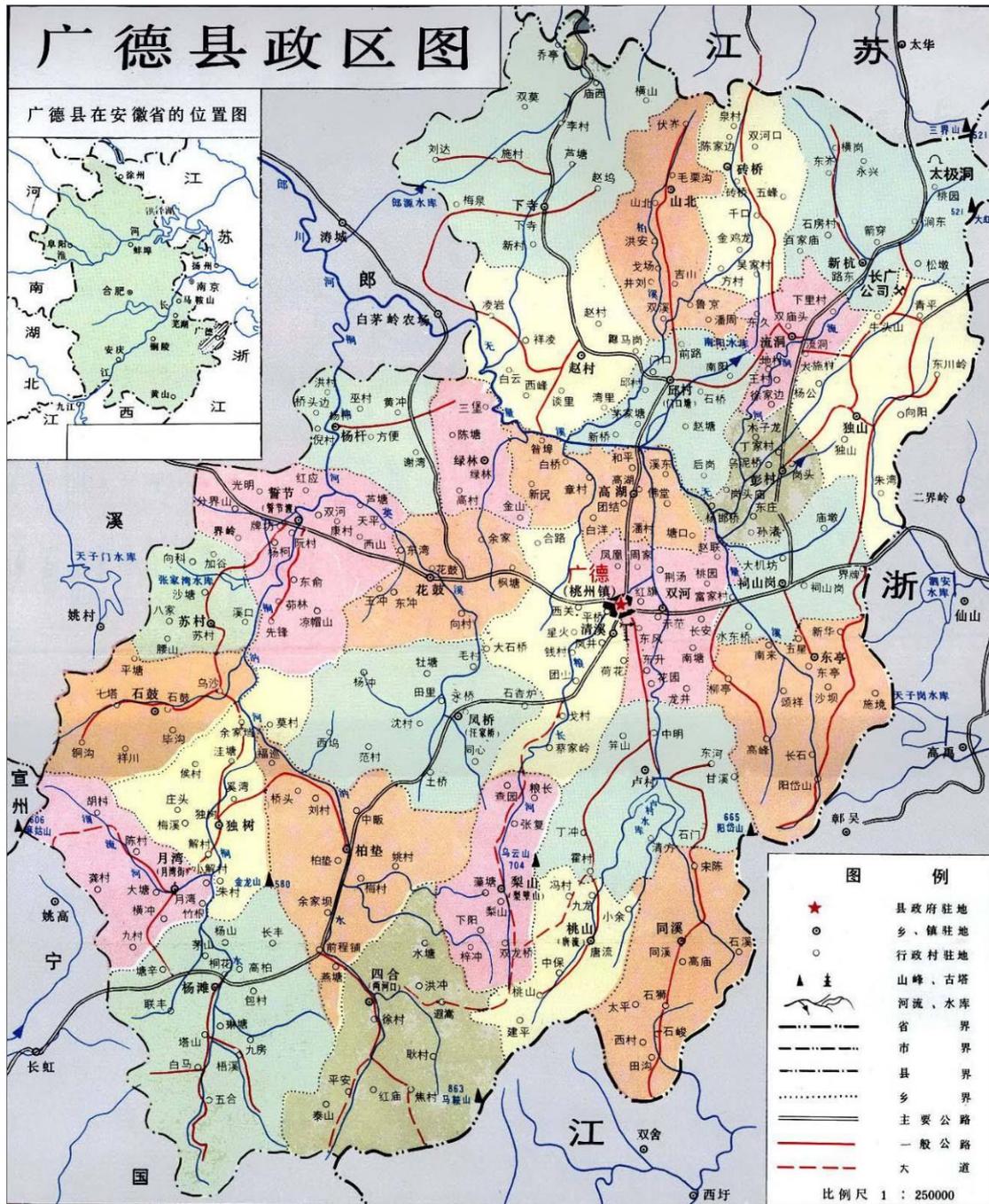
8.8、建议

(1) 加强对各项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保障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2) 完善环境检测制度，定期委托有资质监测单位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

(3) 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实施清洁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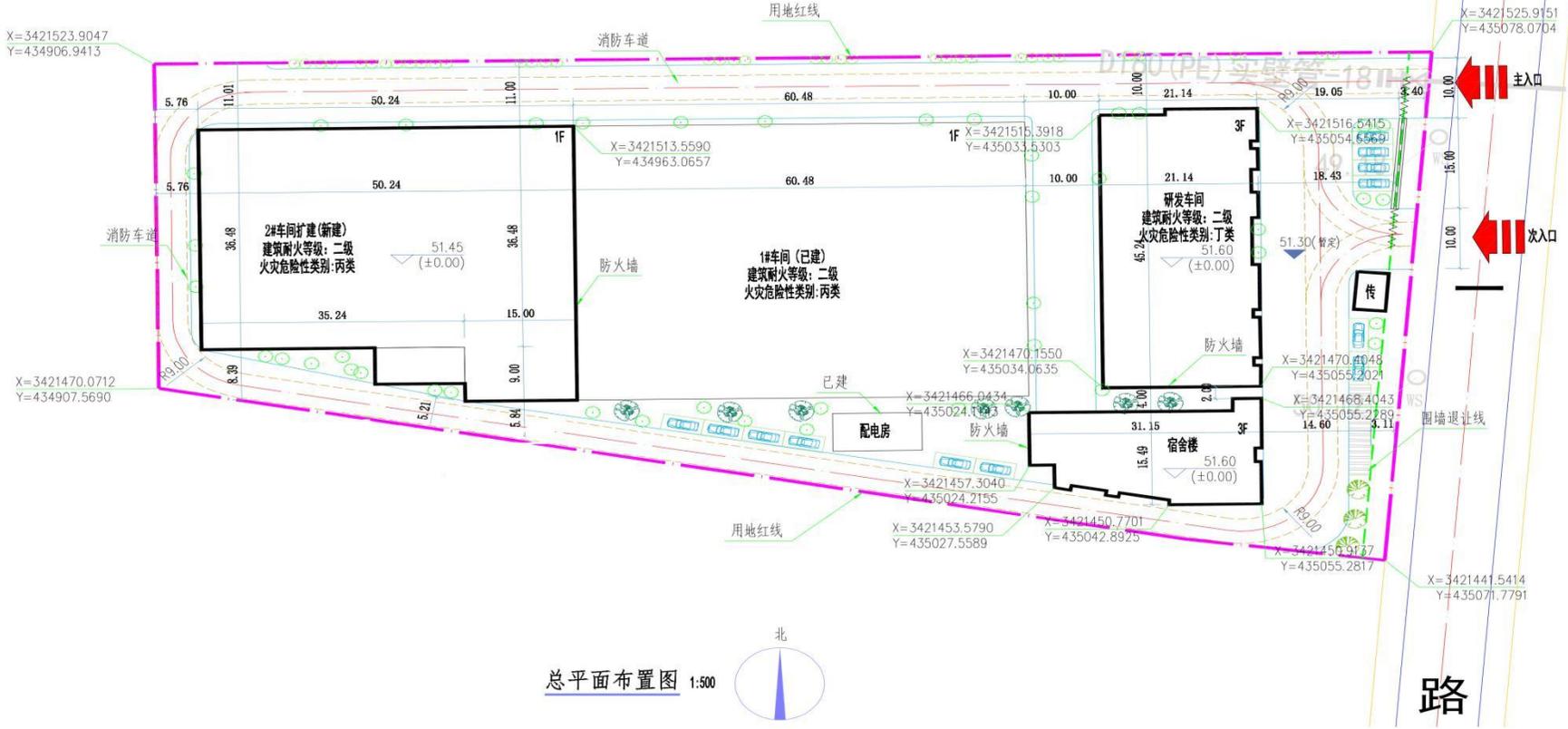
附件一：建设项目位置详情



项目地理位置图



安徽科能厂区平面图



附件二：现场图片



无组织



无组织



噪声



有组织废气



废水



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



污染防治设施



污染防治设施



污染防治设施



集气装置



集气装置



危废暂存间



一般固废堆放场所



危废暂存间



一般固废堆放场所

附件三：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广德市经济开发区西区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塑料薄膜制造 [C292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北纬 N30°54'39.86" 东经 E119°19'35.63"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环评单位		安徽国子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广环审[2020]8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07			竣工日期		2020.10		排污许可登记时间		2020.06.10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登记编号		91341822MA2U39AA4N001X			
	验收单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检测单位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时工况		工况稳定正常			
	投资总概算 (万元)		6000			环保投资(万元)		80		所占比例%		1.33			
	实际总投资 (万元)		5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0		所占比例%		1.6			
	废水治理 (万元)		2	废气治理 (万元)		40	噪声治理 (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5	绿化及生态 (万元)		其他 (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8h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3.03.16-17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气														
	VOCs				0.0984		0.0984	0.0984		0.0984	0.0984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四：委托书

委 托 书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公司投资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阶段性建设完成。通过试生产情况，环保污染防治设施运转良好，机器设备运转正常，基本符合环保“三同时”验收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前来进行验收监测，以便提供验收监测数据作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支撑材料，望能尽快安排组织实施为感！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01 日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广环审[2020]83号

关于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 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报告表》经组织专家评审，并在政府网站公示，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反馈意见。经研究，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结论。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项目是可行的，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本项目位于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拟嫁接安徽贝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部分厂房及场地。在现有1栋厂房的基础上，再新建1栋4层生产车间、1栋3层研发楼（含办公区）、1栋3层宿舍楼以及配电房等辅助设施。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外购PE薄膜、PET薄膜、铝箔、

玻璃纤维布，根据产品需要选址性的进行印刷、复合、熟化、分切（制袋）、检验后成品入库。项目产品方案为：PE印刷膜600万平方米/年、铝箔复合膜1200万平方米/年、铝箔玻纤布（袋）1200万平方米/年。

三、根据项目特点和《报告表》要求，项目在建设期和运营期应认真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做好项目施工期的污染防治工作。加强对施工期扬尘的污染防治，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三废”集中收集，按《报告书》要求进行处理；妥善处理工程渣土；施工结束后，及时拆除临时建筑物及清除建筑垃圾；合理安排高噪机械的施工时间，非必须连续施工工程禁止夜间施工，施工期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2、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近期项目生活污水采取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确保项目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要求；远期待暂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后，项目污水执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经园区污水管网汇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3、做好项目废气污染防治工作。按《报告表》要求，项目在印刷机密闭空间内进行清洗印刷版操作；1#车间印刷、调胶、复合废气分别采取密闭负压收集，经管道汇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通过15米排气筒（1#）高空排放。1#车间制袋、熟化废气分别采取密闭负压收集，经管道汇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通过15米排气筒（2#）高空排放。

2#车间印刷、复合、制袋废气分别采取密闭负压收集，经管道汇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通过15米排气筒（3#）高空排放。

VOCs排放标准参照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

制标准》(DB12/524-2014)表2中相应的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应强化厂区日常管理,采取提升设备自动化程度、保证废气收集处理效率等有效措施,确保VOCs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应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4、做好项目生产固废污染防治工作。按《报告表》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袋分类收集后外售;废活性炭、沾染化学品的废桶等属危险废物,危废临时贮存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并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

5、做好项目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对产噪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本项目设置50米环境保护距离,项目环境保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学校等敏感建筑物。

五、本项目核定总量为COD:0.216吨/年、氨氮:0.033吨/年、VOCs:0.812吨/年,需申请总量替代,总量执行情况作为项目验收的必要条件之一。

六、按照《报告表》要求,做好项目分区防渗防腐工作,特别是重点区域污染防治区域,防止地下水环境污染;设置260m³的事故池,按规定制定相应的风险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

七、严格按项目申报内容及地址进行生产,如项目性质、规模、或地址发生变更需重新报批;自环评文件批准之日起,如项目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的,应在开工前将环评文件报我局重新审核。

八、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严格按《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

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九、本项目的日常监管由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附件六：油墨成分报告



百优水墨安全资料表(MSDS)

产品名称:水性油墨(water-printing ink) 生效日期:2020/01/01

1. 化学产品标识和公司资料

1.1 化学产品标识

产品名称: 水性油墨

化学名称: 聚氨酯类合成乳液

公 子式: 不适合(混合物)

GAS 号: 不适合(混合物)

1.2 公司资料

名称: 杭州百优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崇贤街道沿山村水洪庙 1-2 号 204 室

1.3 应急联系电话:

名称: 杭州百优新材料有限公司

电话: 0571-88253788

传真: 0571-88253788

2. 主要成份

成份:	含量	CAS 号
聚氨酯树脂	40%	25767-39-9
颜料	15-20%	无
助剂	3%	无
乙醇	15-20%	无
水	17-22%	7732-18-5

3. 危害物性

3.1 健康危害

3.1.1 过量接触会引起的急性效应

皮肤吸收: 根据现时资料, 不会引起危害

吸 入: 微量残团气体在通风不良的地方, 有可能刺激眼睛, 鼻粘膜, 呼吸道等产生头痛和恶心等症

皮肤接触: 长时间接触, 会引起局部红斑

眼睛接触: 直接接触, 可使眼睛受到刺激

3.1.2 重复过量接触会引起的慢性效应

根据现时资料, 未有显示存在有害的影响



- 11.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 11.1 稳定性：稳定 需避免情况：没有 禁忌物：没有
 - 11.2 聚合反应：不会产生
- 12. 毒性资料
 - 12.1 急性毒性：毒理学研究显示，相类似的物质的急性毒性十分低
- 13. 环境资料
 - 13.1 环境中持久性和降解性：聚合物不可被生物降解
 - 13.2 般生态毒性：对鱼类和水中植物不会引致危害
 - 13.3 其它资料：不会对废水处理系统内的细菌造成抑制作用
- 14. 废弃处置
 - 14.1 废弃处置方法：再循环利用，使用废水处理系统或焚烧或在政府法规允许填埋
- 15. 运输注意事项
 - 陆上和铁路，海上危险的运输规则：不受管制
 -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不受管制
- 16. 其它资料
 - 16.1 建议用途：只适用于工业用途
 - 16.2 法规资料：如当地国家有其它运输弃置法规适用于本产品，仍应遵照处理

本化学品安全资料内的数据，均由杭州百优新材料有限公司所提供的合时和可靠的处理方法，而本公司对该资料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完整度不作任何承诺和担保，用户自己必须根据自己的应用该资料的适用性和完整负责。

有限公司

附件七：固废处置协议

项目固废处置承诺书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本单位后期运行实际产生的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将完全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年修改）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修订）中的规定严格执行，特此承诺！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0日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交付)

编号: EBCZGF-KF-067

(序号: 2023 - - 67)

甲方(委托方):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税号: 91341822MA2U39AA4N

开户银行: 安徽省广德农村商业银行誓节支行

账号: 20010064778366600000019

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誓节镇经济开发区西区启航路18号

电话:

传真:

乙方(受托方): 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滁州)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 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滁州)有限公司

税号: 91341100MA2NFA9T5U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 12136001040016391

地址: 滁州市定远县炉桥镇盐化工业园涧河路西侧

电话: 0550-4027228

传真:

鉴于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化学品包装桶】(HW49 900-049-49)、【废

油】(HW08 900-249-08)、【废活性炭】(HW49 900-041-49)为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的工业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该废物不得污染环境,应进行无害化处置。

为此,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环境保护政策,特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处置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

1. 本协议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是甲方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化学品包装桶】(HW49 900-049-49)、【废油】(HW08 900-249-08)、【废活性炭】(HW49 900-041-49)(以下简称“废物”),其他不明废物不属于本协议范畴。甲方在将废物运至乙方前,须以书面形式将待处置废物种类事先告知乙方,并保证实际到场废物与本协议约定相符。否则,对于因废物所含危险物质超出乙方处置范围引起的后果,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出现废物所含成分超出乙方处置范围的情况,乙方有权拒绝处置。乙方在接受废物后,须将取样化验的分析数据和处理方案书面告知甲方。

2. 废物重量确认:本协议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废物每年预计为【8】吨。重量之计算以乙方实际过磅之重量为准,由甲方会同乙方人员签收。

第二条 废物处置工艺

乙方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规定将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在定远县政府批准的危险废物焚烧场内进行安全处置,并保证处置过程中和处置后不产生环境再污染问题。

第三条 废物提取与运输

1. 本协议项下待处置废物由乙方负责运输。运输公司为衢州旺发运输有限公司。

2. 为保证废物在运输中不发生漏洒，甲方负责对废物进行合理、安全且可靠的包装，如因甲方提供包装物或容器质量问题等导致运输途中漏洒等，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3. 甲方应提前一个工作日以传真或电话形式通知乙方废物到达日期、时间。

4. 甲、乙双方有义务对废物包装容器进行清点，并在废物及废物容器出厂单、进厂单上进行书面确认。

第四条 废物成分化验与核实

1. 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废物有害成分标准为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2. 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可随时到甲方现场自行抽检甲方委托处置之废物，若出现废物有害成分高于上述标准的，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相关情况，由甲方负责限期整改。如果甲方对乙方化验的结果有异议，则在甲、乙双方均在场之情形下，共同委托第三方资质检测机构对甲方待提取废物进行取样检测，并以该检测机构的检测结果为准，检测费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超出乙方经营范围，乙方有权不予处置或退回给甲方，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 定期核查

乙方应配合甲方对乙方的定期核查，核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预警式或非预警式定期核查、不定期核查、跟车核查。

第六条 环境污染责任承担

自废物离开甲方工厂，对其所可能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与甲方无关，由乙方或运输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并保证不在今后的任何纠纷中牵连甲方。

第七条 废物处置费及支付

1. 经双方协商确定，处置价格如下：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形态	处置方式	预计产量 (吨/年)	包装规格	处置费 (元/吨)
1	废化学品包装桶	900-041-49	固	焚烧	3	吨袋	见附件
2	废油	900-249-08	液		2	桶	见附件
3	废活性炭	900-041-49	固		3	吨袋	见附件
	合计				8		

备注：（单次转运不足6吨另收取运费；不满一吨按照一吨收取处置费用）

2. 本协议项下废物处置费=单位处置价格（元/吨）×重量（吨）。

3. 本协议项下处置价格由双方负责保密，如甲方泄漏，则乙方有权拒绝处置废物，并要求甲方支付人民币壹万元整（RMB10,000.00）的违约金。

4. 在本协议签署生效且运输方将甲方所产生废物送至乙方指定地点后，废物处置费按月结算，乙方向甲方开具金额为当月废物处置费百分之百的专用发票，甲方在开票之日起30日内将该月所产生的全部废物处置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

第八条 危险废物处理资格

若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之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且未获展延核准，或经有关机关吊销，则本协议自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被吊销之日自动终止。本协议因此终止的，甲方应按本协议的约定向乙方支付终止前乙方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

第九条 保密义务

双方对于一切与本协议和与之有关的任何内容应保密，且除经他方书面同意外，

不得将该资料泄漏给任何人，且除为履行本协议外，不得为其他目的使用该等资料。但法律规定或国家机构另有要求须披露者，不在此限。本项保密义务之约定于本协议期满、终止或解除后之五年内，仍然有效。

第十条 不可抗力

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战争、水灾、火灾、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而造成本协议无法正常履行，且通过双方努力仍无法履行时，本协议将自动解除，且双方均不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于本协议有效期间单方解除本协议时，应于收到乙方书面请求后三十天内，按乙方实际处置废物重量向乙方支付废物处置费，并向乙方支付乙方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 甲方逾期支付本协议项下废物处置费时，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废物，且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到期应付废物处置费的 0.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逾期 30 天不支付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要求甲方支付乙方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 如果一方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另一方在此后任何时间可以向违约方提出书面通知，违约方应在 5 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并采取补救措施，如果该通知发出 10 日内违约方不予答复或没有补救措施，非违约方可以暂时终止本协议的执行或解除本协议，并依法要求违约方对所造成的损害赔偿。

4. 合同期限内甲方不得与其他公司签订危废处置合同，如有违反，则甲方应赔偿乙方相应损失。

5.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处置物料，如因乙方原因未能在 3 个工作日内及时处

置，导致甲方被环保等相关部门处罚，由乙方承担损失。

第十二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的签署及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或不愿协商，则应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三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立即生效，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当在本协议签字页签字。在本协议生效的同时，双方以往签订的相关废物处置协议（如有）自动终止。

本协议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协议履行期限

本协议期限为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履行期限届满后双方可重新签订新协议。

第十五条 其它约定事项或补充

本协议未作规定的事项，按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

(以下无正文)

签字盖章：

甲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附件八：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1822MA2U39AA4N
法定代表人	胡广全	联系电话	15158113268
联系人	胡广全	联系电话	15158113268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中心经度 东经 E119° 19' 35.63"；中心纬度 北纬 N30° 54' 39.86"。		
预案名称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		
<p>本单位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制定单位			
预案签署人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上报的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3 年 4 月 3 日收讫，经形式审查，符合要求，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p>备案编号</p>	<p>02-341822-2023-039-L</p>
<p>报送单位</p>	<p>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p>

附件九：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SCD20230316154

Report Number

委托单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Client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Detection Category

报告日期

2023年03月23日

Report Date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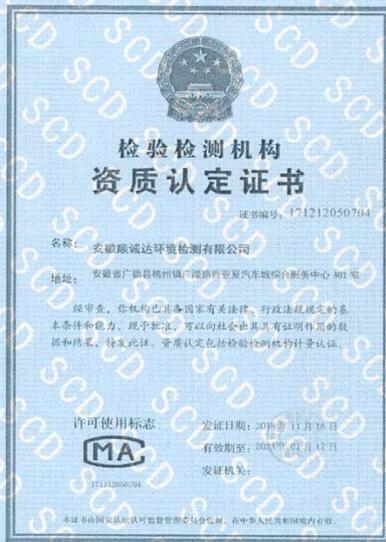
Anhui SCD Environment Monitoring Co.,LTD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242200 电话（传真）：0563-6091569

声 明

1. 本报告未盖“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4.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5.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6.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7.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8. 若项目左上角标注“*”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单位 CMA 认证范围内，由分包支持服务方进行检测。



公司名称: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
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总机: 0563-6091569
传真: 0563-6091569
网址: <http://www.ahscd.com>
E-mail: scdhjic@163.com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第 1 页 共 16 页

表 (一) 项目概况说明

受检单位 Inspected Unit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Address	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胡广全	电话 Telephone	15158113268
采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23.03.16~2023.03.17	分析日期 Analyst Date	2023.03.16~2023.03.22
采样人员 Sampling Personnel	彭华武、陈安静、喻从亮、周成龙、沈探洋、王立腾		
检测目的 Objective	对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气、废水、噪声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Testing Content	详见表 (三)		
检测方法及仪器 Detection Method and Instrument	详见表 (二)		
检测结果 Testing Result	详见表 (四)~表 (七)		
编制:  审核:  签发: 			
 检测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3月23日 检测专用章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第 2 页 共 16 页

表 (二) 检测方法 & 仪器

名称	废气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m ³)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7	G5 气相色谱仪	SCDYQ035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0.07	G5 气相色谱仪	SCDYQ035
名称	废水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L)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测定范围 0~14	PHBJ-260F 便携式 pH 计	SCDYQ241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	HCA-100 COD 标准消解器	SCDYQ039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0.5	LRH-150 生化培养箱、LRH-250 生化培养箱、JPB-607A 型便携式溶解氧	SCDYQ164 SCDYQ187 SCDYQ038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悬浮物	GB 11901-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4	FA1004 分析天平、DHG-9070A 电热鼓风干燥箱	SCDYQ020 SCDYQ023
名称	噪声检测依据	—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HS5660C 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SCDYQ234
		—	HS6020A 型噪声校准仪	SCDYQ236
以下空白				
备注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 第 3 页 共 16 页

表 (三) 项目情况说明

噪声检测			
序号	地点	噪声类别	频次
1	厂界东侧 1▲	厂界噪声	昼夜各 1 次, 2 天
2	厂界南侧 2▲	厂界噪声	
3	厂界西侧 3▲	厂界噪声	
4	厂界北侧 4▲	厂界噪声	
废气检测			
序号	检测点布置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1	印刷废气进、出口 9◎10◎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3 批/天, 2 天
2	1#复合废气进、出口 11◎12◎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3 批/天, 2 天
3	2#复合废气进、出口 13◎14◎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3 批/天, 2 天
4	无溶剂复合废气进、出口 15◎16◎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3 批/天, 2 天
5	厂区东侧 1○、厂区西北侧 2○、厂区西侧 3○、厂区西南侧 4○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4 批/天, 2 天
6	车间东侧 5○、车间西北侧 6○、车间西侧 7○、车间西南侧 8○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4 批/天, 2 天
废水检测			
序号	检测点布置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1	生活污水出口 1★	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pH	4 批/天, 2 天
以下空白			
备注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溧路西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第 4 页 共 16 页

表 (四) 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3.03.16		生活污水出口 1★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2 (9.7℃)	7.3 (9.9℃)	7.1 (10.1℃)	7.3 (10.4℃)
氨氮	mg/L	9.46	9.96	9.77	9.57
化学需氧量	mg/L	232	238	250	24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71.2	73.7	74.7	74.7
悬浮物	mg/L	35	33	37	29
采样日期: 2023.03.17		生活污水出口 1★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0 (10.8℃)	7.2 (10.9℃)	7.1 (11.1℃)	7.3 (11.3℃)
氨氮	mg/L	10.0	9.74	9.89	9.49
化学需氧量	mg/L	234	246	248	248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70.2	70.7	74.7	74.7
悬浮物	mg/L	32	36	28	30
以下空白					
备注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第 5 页 共 16 页

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印刷废气进口 9◎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C	15.8	15.9	16.1
测点排气速度	m/s	9.0	8.6	9.1
标态排气量	m ³ /h	8465	8132	8590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16.0	15.4	9.56
排放速率	kg/h	0.135	0.125	0.082
监测点位	印刷废气出口 10◎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5027		
测点排气温度	°C	15.8	16.3	16.3
测点排气速度	m/s	4.7	4.7	5.3
标态排气量	m ³ /h	6917	6911	7767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0.76	0.75	0.79
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5	0.006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第 6 页 共 16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1#复合废气进口 11◎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3600			
测点排气温度	℃	16.4	16.7	16.7	
测点排气速度	m/s	15.5	16.8	15.9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8508	20071	19022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10.3	11.8	12.0	
排放速率	kg/h	0.191	0.237	0.228	
监测点位	1#复合废气出口 12◎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	17.4	17.4	17.6	
测点排气速度	m/s	20.3	23.0	19.8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6734	19024	16344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0.81	0.82	0.81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6	0.013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溧路西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第 7 页 共 16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2#复合废气进口 13◎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3600		
测点排气温度	°C	16.5	16.6	16.6
测点排气速度	m/s	17.1	17.1	16.8
标态排气量	m ³ /h	20432	20515	20163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14.2	15.9	15.4
排放速率	kg/h	0.290	0.326	0.311
监测点位	2#复合废气出口 14◎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3600		
测点排气温度	°C	18.4	18.5	18.5
测点排气速度	m/s	17.9	17.4	16.0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8776	18253	16751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0.80	0.78	0.88
排放速率	kg/h	0.015	0.014	0.015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第 8 页 共 16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无溶剂复合废气进口 15◎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C	15.3	15.5	15.5
测点排气速度	m/s	19.6	20.4	18.5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620	4808	4356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13.2	10.6	13.6
排放速率	kg/h	0.061	0.051	0.059
监测点位	无溶剂复合废气出口 16◎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C	15.3	15.6	15.4
测点排气速度	m/s	19.6	17.2	18.1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079	3567	3752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0.87	0.83	0.82
排放速率	kg/h	0.004	0.003	0.003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第 9 页 共 16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印刷废气进口 9◎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	15.3	15.4	15.4
测点排气速度	m/s	9.2	9.6	9.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8733	9042	8668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14.5	13.6	10.2
排放速率	kg/h	0.127	0.123	0.088
监测点位	印刷废气出口 10◎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5027		
测点排气温度	℃	15.5	15.6	15.6
测点排气速度	m/s	4.2	4.6	4.8
标态排气量	m ³ /h	6148	6736	7100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0.86	0.86	0.86
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6	0.006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 第 10 页 共 16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1#复合废气进口 11◎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3600			
测点排气温度	℃	16.1	16.3	16.4	
测点排气速度	m/s	15.2	17.0	15.6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8235	20443	18761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15.4	13.1	13.4	
排放速率	kg/h	0.281	0.268	0.251	
监测点位	1#复合废气出口 12◎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	17.2	17.4	17.4	
测点排气速度	m/s	19.2	19.1	21.4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5841	15735	17640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0.93	0.85	0.81	
排放速率	kg/h	0.015	0.013	0.014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 第 11 页 共 16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2#复合废气进口 13◎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3600			
测点排气温度	℃	16.4	16.6	16.6	
测点排气速度	m/s	17.1	15.1	17.1	
标态排气量	m ³ /h	20440	18072	20480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12.6	12.4	7.05	
排放速率	kg/h	0.258	0.224	0.144	
监测点位	2#复合废气出口 14◎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3600			
测点排气温度	℃	18.1	18.3	18.3	
测点排气速度	m/s	15.8	16.6	17.3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6604	17392	18083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0.83	0.96	0.86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7	0.016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 第 12 页 共 16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无溶剂复合废气进口 15◎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	15.1	15.4	15.4	
测点排气速度	m/s	21.4	20.8	18.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5053	4925	4303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10.3	13.1	15.0	
排放速率	kg/h	0.052	0.065	0.065	
监测点位	无溶剂复合废气出口 16◎		监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	15.3	15.1	15.3	
测点排气速度	m/s	16.9	17.8	18.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3504	3700	3779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0.69	0.90	0.77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3	0.003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课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第 13 页 共 16 页

表 (六)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3.03.1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区东侧 1O	厂区西北侧 2O	厂区西侧 3O	厂区西南侧 4O
气象参数	气温	℃	12~14	12~14	12~14	12~14
	气压	kPa	102.6~102.8	102.6~102.8	102.6~102.8	102.6~102.8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1.6~1.7	1.6~1.7	1.6~1.7	1.6~1.7
	天气状况	—	多云	多云	多云	多云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0.19	0.41	0.36	0.20
			0.12	0.59	0.57	0.41
			0.16	0.25	0.40	0.44
			0.17	0.51	0.55	0.2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车间东侧 5O	车间西北侧 6O	车间西侧 7O	车间西南侧 8O
气象参数	气温	℃	12~14	12~14	12~14	12~14
	气压	kPa	102.6~102.8	102.6~102.8	102.6~102.8	102.6~102.8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1.6~1.7	1.6~1.7	1.6~1.7	1.6~1.7
	天气状况	—	多云	多云	多云	多云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0.29	0.43	0.54	0.56
			0.32	0.23	0.36	0.28
			0.24	0.57	0.28	0.32
			0.32	0.31	0.13	0.30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 第 14 页 共 16 页

续表 (六)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3.03.1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区东侧 1O	厂区西北侧 2O	厂区西侧 3O	厂区西南侧 4O	
气象参数	气温	℃	11~13	11~13	11~13	11~13
	气压	kPa	102.8~102.9	102.8~102.9	102.8~102.9	102.8~102.9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2.0~2.1	2.0~2.1	2.0~2.1	2.0~2.1
	天气状况	—	多云	多云	多云	多云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0.36	0.49	0.38	0.38
			0.30	0.32	0.39	0.36
			0.27	0.33	0.34	0.19
			0.31	0.44	0.35	0.43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车间东侧 5O	车间西北侧 6O	车间西侧 7O	车间西南侧 8O
气象参数	气温	℃	11~13	11~13	11~13	11~13
	气压	kPa	102.8~102.9	102.8~102.9	102.8~102.9	102.8~102.9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2.0~2.1	2.0~2.1	2.0~2.1	2.0~2.1
	天气状况	—	多云	多云	多云	多云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0.36	0.37	0.59	0.41
			0.43	0.47	0.26	0.29
			0.40	0.36	0.44	0.32
			0.38	0.28	0.43	0.36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 第 15 页 共 16 页

表 (七) 噪声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3.03.16			
环境条件		天气: 多云; 风速: 1.7m/s		测试工况	正常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检测结果 等效声级 LeqdB (A)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侧 1▲	厂界噪声	17:34~17:35 23:04~23:05	56.8	44.9
2	厂界南侧 2▲	厂界噪声	17:40~17:41 23:10~23:11	58.2	47.1
3	厂界西侧 3▲	厂界噪声	17:48~17:49 23:17~23:18	57.1	47.1
4	厂界北侧 4▲	厂界噪声	17:54~17:55 23:25~23:26	60.6	47.4
采样日期		2023.03.17			
环境条件		天气: 多云; 风速: 2.0m/s		测试工况	正常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检测结果 等效声级 LeqdB (A)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侧 1▲	厂界噪声	18:10~18:11 23:20~23:21	57.0	46.9
2	厂界南侧 2▲	厂界噪声	18:17~18:18 23:28~23:29	61.0	48.1
3	厂界西侧 3▲	厂界噪声	18:23~18:24 23:35~23:36	55.8	44.6
4	厂界北侧 4▲	厂界噪声	18:31~18:32 23:43~23:44	58.3	41.9
以下空白					
备注		噪声检测 1m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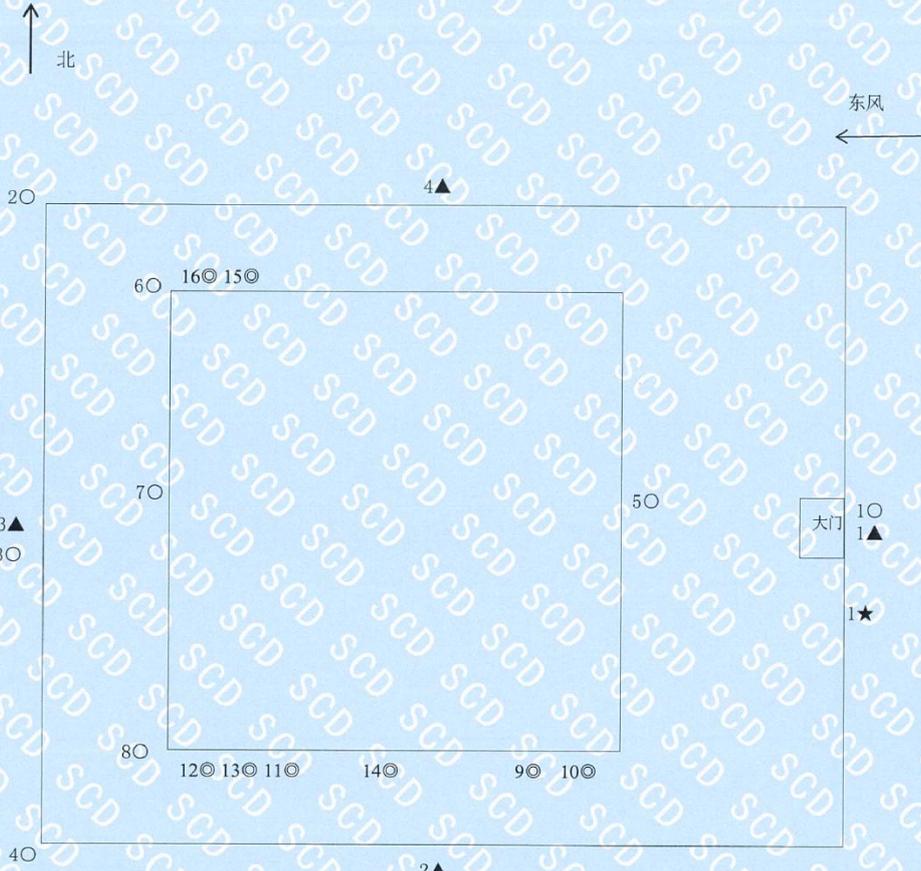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课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30316154

页码 (Page) : 第 16 页 共 16 页

附图:检测点位图



布点说明:○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为废水检测点;▲为噪声检测点。

报告结束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传真): 0563-6091569

二、总结报告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 执行情况总结报告

项 目 名 称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
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建 设 单 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胡广全

联 系 人 胡广全

联 系 电 话 15158113268

邮 政 编 码 242200

邮 寄 地 址 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西区经一路 8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建设地点	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西区经一路 8 号
行业主管部门或隶属集团	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新建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2020 年 07 月 23 日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审[2020]83 号文件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了审批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项目已于 2019 年 09 月 17 日取得了原广德县发展改革委备案文件（项目编号：2019-341822-29-03-023788）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安徽国子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单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施工单位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0
环保投资（万元）	80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0.07
本阶段建设项目竣工日期	2023.03
本阶段建设项目投入试生产（试运行）日期	2023.03

表二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实际执行情况	备注
建设内容(地点、规模、性质等)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年 15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	/
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	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近期项目生活污水采取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确保项目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要求；远期待给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后，项目污水执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经园区污水管两汇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经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管网接管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后，项目生活污水执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尾水最终进入无量溪河	/
	做好项目废气污染防治工作。按《报告表》要求，项目在印刷机密闭空间内进行清洗印刷版操作；1#车间印刷、调胶、复合废气分别采取密闭负压收集，经管道汇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通过 15 米排气筒(1#)高空排放。1#车间制袋、熟化废气分别采取密闭负压收集，经管道汇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通过 15 米排气筒(2#)高空排放。2#车间印刷、复合、制袋废气分别采取密闭负压收集，经管道汇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通过 15 米排气筒(3#)高空排放。VOCs 排放标准参照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标应的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应强化厂区日常管理，采取提升设备自动化程度、保证废气收集处理效率等有效措施，确保 VOCs 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应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项目印刷、调胶、复合、制袋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罩和密闭工作场合措施收集后经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外排； ①1#车间复合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②1#车间调胶、复合、熟化、制袋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③2#车间无溶剂复合废气、熟化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④1#车间印刷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VOCs 排放标准参照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标应的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应强化厂区日常管理，采取提升设备自动化程度、保证废气收集处理效率等有效措施，确保 VOCs 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

		(GB37822-2019)中相应的无组织 抖放限生要求。	
	做好项目生产围废污染防治工作。按《报告表》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袋分类收焦后外售；废活性炭、沾染化学品的废桶等属危险废物，危废临时贮存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并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安会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	对产噪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厂房隔声、优选设备、优化布局，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
	好项目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对产噪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降噪措施，确保果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废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含油抹布和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矿物油、废灯管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约30m ²)，并与有资质单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定期转移处置。	/
其他相关环保要求	按照《报告表》要求，做好项目分区防渗防腐工作，特别是重点区域污染防治区域，防止地下水环境污染；设置260m ³ 的事故池，按规定制定相应的风险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	本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260m ³ 。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3-039-L)	/

注：表二中建设单位对照环评及其批复，就项目设计、施工和试运行期间的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予以介绍。

表三 环境保护执行总体结论

一、建设项目工程变动的情况					
类别	环评能力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废气	炼胶废气：1#厂房 2 层橡胶密炼机产生炼胶废气经过集气罩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和集气罩收集的开炼机开炼废气合并通过 1 套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		炼胶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与开炼废气和硫化废气合并引入 1 套油烟净化器+光氧催化+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2）	对项目布局进行合理优化，优化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同时节能减排	否
	硫化废气	1#厂房 1 层 100 台注射硫化机产生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分别收集后合并至 1 套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			
		1#厂房 1 层 80 台平板硫化机产生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分别收集后合并至 1 套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DA004)			
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废水					
<p>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经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管网接管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无量溪河。</p> <p>项目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1。</p>					
<p>表 1 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p>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或措施	排放量	排放去向
生活废水	人员	pH、COD、SS、氨氮、BOD ₅	化粪池	960t/d	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
2、废气					

本项目废气包括生产过程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2) 有组织废气

主要为印刷、调胶、复合、制袋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的污染因子为 VOCs (NMHC)；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 VOCs (NMHC)。公司优化通风和加强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2。

表 2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1#车间印刷废气	印刷	VOCs (NMHC)	有组织排放	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1#车间复合废气	复合	VOCs (NMHC)	有组织排放	光氧催化+活性炭+15m 排气筒
1#车间调胶、复合、熟化、制袋废气	复合、调胶、制袋、熟化	VOCs (NMHC)	有组织排放	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无溶剂复合废气	无溶剂复合	VOCs (NMHC)	有组织排放	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无组织废气	各生产工序	VOCs (NMHC)	无组织排放	优化通风、加强管理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印刷机、复合机、制袋机等等机械运转噪声，项目通过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表 3 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噪声源名称	声压级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方式
印刷机	80	生产车间内部	连续	优选设备、厂房隔声 优化布局
复合机	85	生产车间内部	连续	
分切机	80	生产车间内部	连续	
制袋机	80	生产车间内部	连续	

空压机	8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	----	--------	----

4、固体废物

表 4 固废产生量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分类	来源	类别	处理措施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	含油抹布	
		生产	边角料	收集外售
	危险废物	生产	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矿物油、废灯管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签订危废协议

5、环境风险

本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60m³。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3-039-L）

三、建设项目施工建设情况、环保设施和措施执行情况等信息公开情况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的执行总结情况）

已网上公示，见附图

四、建设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的环保投诉、环保违法行为的情况

建设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未存在环保投诉和环保违法行为。

五、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执行的总体结论

本项目所涉及的环境保护设施均已安装完毕，

1、废水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经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接管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进入无量溪河；经检测表明：项目生活污水外排口废水中 pH、SS、COD、NH₃-N、BOD₅、两日浓度均值分别为 pH、SS、COD、NH₃-N、BOD₅、两日浓度均值分别为 7.0~7.3、33mg/L、238mg/L、9.74mg/L、73.1mg/L，均满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

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来自于生产中产生的 VOCs，项目通过加强通风经无组织排放，经验收期间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 VOCs 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0.250mg/m³，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12/524-2014）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车间周边无组织最高浓度点值<0.07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无组织标准限值要。

(2) 有组织废气

1#车间印刷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1#车间复合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1#车间调胶、制袋、熟化、复合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2#车间无溶剂复合废气、熟化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经验收期间监测结果显示：项目 1#车间印刷；1#车间复合；1#车间调胶、制袋、熟化、复合和无溶剂复合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0.86mg/m³、0.006kg/h，0.93mg/m³、0.015kg/h，0.96mg/m³、0.017kg/h，0.90mg/m³、0.003kg/h，均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印刷和包装印刷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

噪声主要是复合机、印刷机、制袋机等机械运转噪声，项目通过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经监测显示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61.0dB(A)，夜间最大值 48.1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固废	分类	来源	类别	处理措施
	一般固废	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	含油抹布	
		生产	边角料	收集外售
	危险废物	生产	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矿物油、废灯管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签订危废协议

5、环境保护距离

本项目设置 50m 的环境防护距离，经核查及检查，项目位于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环境防护距离内无新建居民、学校等敏感点。

6、总量控制

项目实际排放量 VOC:0.0984t/a; 环保局对该项目进行总量核定: VOC:0.812t/a, 生活污水排放总量纳入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

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保局批准的总量控制要求。

7、环境风险

本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60m³。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3-039-L）。

8、结论

本项目履行了环保相关手续，选址合理，建设及管理规范，各污染防治设施安装到位并能有效运转，通过检测数据及现场查看情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承诺书

承 诺 函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按照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我公司（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为推动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 一、 保证提供的全部材料真实、完整、准确；
- 二、 积极配合提供开展验收现场核查和技术审查的现场条件；
- 三、 积极配合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 四、 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如因我公司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或者不配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影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将承担一切后果，并接受相应法律责任追究。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验收意见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03 月 25 日，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西区纬一路与经二路交叉口向西 180 米（北纬 N30°54'39.86" 东经 E119°19'35.63"）。购置印刷机、干式复合机、无溶剂复合机、分切机、制袋机等设备，配套建设供配电、给排水等工程，已建成年产 1500 万平方米塑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产品生产线及配套环保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已于 2019 年 09 月 17 日取得了原广德县发展改革委备案文件（项目编码：2019-341822-29-03-023788），2020 年 4 月 29 日，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国子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07 月 23 日，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以广环审[2020]83号文件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了审批,项目于2020年7月开工,2020年10月建成后进行试生产,2022年12月9日组织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目前项目新添置1台印刷机和1台干式复合机,截止2023年3月调试完成,现阶段产能为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

公司于2020年6月10日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41822MA2U39AA4N001X。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100万元,占总投资的2%。

(四) 验收范围

年产1500万平方米塑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生产装置及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一) 废气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1#车间印刷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后管道合并+蜂窝活性炭+纤维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1)排放;1#车间调胶废气、复合废气负压收集后管道合并与印刷废气公用一套处理措施,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1#车间制袋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蜂窝活性炭+纤维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2)排放;1#车间熟化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后管道合并与制袋废气共用一套处理设备,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2)排放;2#车间印刷废气、调胶废气、复合废气、制袋废气负压收集(密闭负压收集)后管道合并共用蜂窝活性炭+纤维活性炭吸附处理设备,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3)排放;食堂油烟废气设置油烟净化器。”为增加项目有机废气处理效率,现调整为“①1#车间复合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1套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②1#车间调胶、复合、熟化、制袋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1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

③2#车间无溶剂复合废气、熟化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④1#车间印刷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目前项目暂未设置食堂，无食堂油烟产生，食宿由外部统一购入。

（二）废水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近期项目生活污水采取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确保项目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要求；远期待给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后，项目污水执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经园区污水管两汇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现调整为“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经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管网接管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尾水最终进入无量溪河”

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公司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再经广德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管网接管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无量溪河。

（二）废气

1、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①1#车间复合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②1#车间调胶、复合、熟化、制袋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③2#车间无溶剂复合废气、熟化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④1#车间印刷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主要污染物为 VOCs（NMHC 计）。

2、无组织废气

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完全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物为 VOCs（NMHC 计）。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是为印刷机、复合机、制袋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公司通过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减轻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边角料、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矿物油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项目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矿物油、废灯管为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库，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并签订危废处置合同。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学校等敏感建筑物。

2、项目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60m³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外排口废水中 pH、SS、COD、NH₃-N、BOD₅、两日浓度均值分别为 pH、SS、COD、NH₃-N、BOD₅、两日浓度均值分别为 7.0~7.3、33mg/L、238mg/L、9.74mg/L、73.1mg/L，均满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1#车间印刷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1#车间复合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1#车间调胶、制袋、熟化、复合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2#车间无溶剂复合废气、熟化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经验收期间监测结果显示：项目 1#车间印刷；1#车间复合；1#车间调胶、制袋、熟化、复合和无溶剂复合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0.86mg/m³、0.006kg/h，0.93mg/m³、0.015kg/h，0.96mg/m³、0.017kg/h，0.90mg/m³、0.003kg/h，均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印刷和包装印刷标准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夜间噪声最大值分别为 61.0dB(A)，夜间最大值 48.1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实际排放量 VOC：0.0984t/a 满足项目审批总量 VOC：0.812t/a 要求，生活污水排放总量纳入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根据现场核查情况，结合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台账资料等分析，认为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健全，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环境环境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有效运行；
- 2、加快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备案工作；

七、验收人员信息

附后。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26 日

五、会议名单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议签到表					
公司名称: 安徽科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3000万平方高纯氧化铝项目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安徽科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413027197510027213	15158113268	
成员	陈根亮	行政部经理	34252319640126114	13329292298	
	王亚平	主任	3412204941021834	18756328606	
专家组	张忠忠	黄城市环科所	34501196011020279	13956531388	
	王保刚	宣城市固废管理中心	34252919880729251X	18956505335	
	李永峰	安徽省宣城市生态环境局中心	342501198609304419	18956305373	

评审时间: 2023.3.26

六、后续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2023年04月05日，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性能阻隔保温隔热材料及锂电池包装制品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结合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台账资料等分析，认为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符合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并提出后续要求2条：

1、加强环境环境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有效运行；

我公司以安排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对污染纺织设施定期巡查，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快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备案工作。

我公司已于2023年04月04日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备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3-039-L）。（详见P67-68）；

安徽科能新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05日